

● 百花潭文丛

情迷现代主义

李欧梵

为什么我还要写作，而且还在大学教书？
如今早已过了该退休的年龄了，
为什么不放下一切杂务，过闲情逸致的
生活？我再三发思，得到的答案是：
活到老学到老，我的知识和精神
的求索还无法停止。
对社会无益。其实，
读好书何尝不是一
何况我读的大多是文学书，另外我还有两样嗜好：
古典音乐和看电影，我对之也痴迷不悟，
竟然也因此而交到不少新朋友，我写这一类
的杂文，就是为了和他们共用。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百花文艺出版社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00

[百花谭文丛]

陈子善·主编

情迷现代主义

李欧梵一著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百花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情迷现代主义 / 李欧梵著. -- 天津 : 百花文艺出版社, 2014.8

(百花谭文丛)

ISBN 978-7-5306-6457-5

I. ①情… II. ①李…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153703号

责任编辑:徐福伟

装帧设计:郭亚红 责任校对:曾玺静

出版人:李华敏

出版发行:百花文艺出版社

地址: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35号 邮编:300051

电话传真:+86-22-23332651(发行部)

+86-22-23332656(总编室)

+86-22-23332478(邮购部)

主页:<http://www.bhpubl.com.cn>

印刷:天津市银博印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字数:108千字

印张:8.5

版次:2014年8月第1版

印次:2014年8月第1次印刷

定价:29.00元

小序

这本杂文集，是老友林道群催生出来的。他为我收集了近几年在香港各报刊的文章——主要是《苹果日报》董桥主编的“苹果树下”，此外尚有《明报》、《明报月刊》、《信报月刊》等其他刊物。生活在这个日益繁忙的香港社会，我常常有鲁迅当年的感叹：除了写杂文，还有什么可写？当然，鲁迅的感叹是来自当年的政治环境，和当今的文化语境和心情都不同。当今香港的社会，速度和空间的压力，令人——特别是像我这样上年纪的人——喘不过气来，我只能尽可能蜗居书斋，把心灵寄托于读书和听音乐，尽可能与世隔绝，即使每天一两个钟头，也聊胜于无。这些杂文，都是在这种环境和心情下挤出来的。然而逼出来的也只能是篇幅不长、内容不丰、观察也不够深入的杂文而已。我毕竟尽了自己的一份心力。

为什么我还要写作,而且还在大学教书?如今早已过了该退休的年龄了,为什么不放下一切杂务,过闲情逸致的生活?我再三反思,得到的答案是:活到老学到老,我的知识和精神的求索还无法停止,否则就变成一个废人了,对社会无益。其实,对我等书虫而言,读好书何尝不是一种无与伦比的乐趣?何况我读的大多是文学书,另外我还有两样嗜好——古典音乐和老电影,我对之也痴迷不悟,竟然也因此而交到不少新朋友,我写这一类的杂文,就是为了和他们共用。心中有了想象的读者,写作的灵感和冲动也就源源不绝。和我以前出版的杂文集一样,这本书也是献给这群我想象中的知音。诚然,我最忠心的读者是我的老婆:不管我写什么,她都看,也鼓励我写。

此集定名为《情迷现代主义》,典出一篇评论伍迪·艾伦的影片 *Midnight in Paris*——香港的译名是《情迷午夜巴黎》。文章在《明报》世纪版刊出时,编者就以此为名,倒是一语中的,看透了 my “现代主义情结”。在这个“后现代”的时代还执着“现代主义”,非但过时,而且“政治不正确”,然而我仍然执迷不悟,甚至在课堂上也大讲现代主义。既然本书以此为名(又是林道群的主意),我觉得应该在此做个非学术性的解释。就从这部《情迷午夜巴黎》说起。

为什么我如此“情迷”这部电影？最主要的原因是(如文中所言)它带着我重温旧梦,回到在台湾大学外文系读书的年代:在那个半世纪前的台湾农业社会,“白色恐怖”的政治压力下,我第一次读海明威的小说:《老人与海》、《太阳照常升起》、《丧钟为谁而鸣》……后来又读到菲茨杰拉德的《了不起的盖茨比》(此书的最新改编影片正在上演)和短篇小说。难道我看了伍迪·艾伦影片中午夜出现在巴黎的现代文学名人(或鬼),不会心有戚戚焉吗?电影可以玩魔术,片中的主角可以轻易穿越时空进入上世纪二十年代,受菲茨杰拉德之邀请,参加他们的宴会;而我呢,当然巴不得时光倒流,也回到自己初遇西方现代主义的六十年代,然而这段似水年华的岁月,已经永不复返了。和妻子看完这部电影走出戏院,不觉也向她吹起牛来,她带笑向我浇了一盆冷水:“你那班《现代文学》的朋友,他们的作品我当年都喜欢,就是没有看过你的作品。”不错,我无此才华,所以半个世纪以后,我回归文学,迫不及待地讲述现代主义。“如果当年我不做外交官的梦而从事写作的话,如今又会如何?”我反问自己,立时一个幻想的电影场面涌上心头:自己也随着那个美国游客作家参加菲茨杰拉德的酒会,遇见他的女友 Zelda,打了招呼,又

在酒吧碰见海明威，老海叫了一杯红酒给我，拍一下我的肩膀道：“Hi, stranger, what kind of shitty prose are you writing?”我要怎么回答？难道把这本杂文集给他看？“里面还提到你呢，Daddy Hemingway！”

不错，现代主义文学早已进入我的灵魂和骨头了，不可救药，令我对之锲而不舍，非但在杂文中写，而且在课堂上教，不停地重寻它的历史踪迹。记得数年前母校台大请我客座，讲一个学期的课，我定的题目就是《现代主义》，和一班年轻学生重读已成为台湾文学经典的《现代文学》杂志，讨论海明威和福克纳、卡夫卡，兼及白先勇和王文兴的小说。学生问我的作品何在？我不无腼腆地透露第二期我用笔名翻译的一篇托马斯·曼的小说，还翻译了一篇论文，只此而已，不胜惭愧之至。

然而，《情迷午夜巴黎》中出现的几位欧洲和美国现代主义的大师——除了海明威和菲茨杰拉德外，还有 Gertrude Stein、画家 Dali、电影导演 Bunuel 等人，现今还有多少读者看过或愿意花时间看？我在课堂上教，费尽九牛二虎之力，学生的反应也不见得热烈。也许现代主义的时代早已过去了。伍迪·艾伦和我是少数的幸存者。

现代主义不仅是我的文学灵魂核心，而且也是我的

文学批评和文化批评的出发点和坐标。我心目中的现代主义和后现代理论所批评的现代主义大异其趣，我不赞成这套理论强加给现代主义的标签，说它是精英主义，它提倡的艺术独创有独裁倾向，不够民主多元，又说它为艺术而艺术，脱离生活……这些都是带有偏见的看法。其实后现代理论所描述的当今世界，已经没有独创性可言；它反精英的背后所暗示的恰是全球资本主义影响下随波逐流的通俗文化，玩弄戏耍是后现代的主要法宝，这种流行文化，发展到了极致，完全以市场为依归，艺术家都为它服务。我并不排斥通俗文化，甚至在其中发现各式各样的独创风格，只不过连这种风格现在也被过度商业化的潮流洗刷殆尽。然而这个趋势，已经不可阻挡，我们只能从夹缝里找寻生存的空间和重新开创的潜力。我心目中的现代主义精神永远是叛逆的、独创的、绝不随波逐流。也因此我的看法在某些时髦人士的眼光中，有点“堂·吉珂德”，过了时而不自觉，徒向自己理想的风车而作战，所以注定失败。即便如此，我也不肯甘休。

有鉴于此，我故意把现代主义和不同程度的人文主义挂钩，以人的艺术独创性为出发点，而不是机器或市场经济。如何在市场挂帅的全球化环境中培养人文精神和

鼓励创新,是我多年来关心的一个大问题,本书中多篇文化批评杂文,都纠葛在这个问题上,特别是建筑和都市规划。我一向关心都市文化,以前的书本杂文集也以此为主题;然而最近我却从都市文化的反思转向日常生活中人文精神和人文文本的探求,最近出版的两三本书,如《人文文本》、《人文今朝》和《人文六讲》,就是明显的例子,似乎有点抢救人文精神的意思。甚至在乐评或影评中也流露了这种意向。然而我也感到时不我与,这个时代毕竟变了,我能说的也只有这些东西,虽然我还没有说完,也没有说得清楚。所以今后还会再写。

人老了,时常怀念故人,也更珍惜朋友,书中有几篇关于人物的杂文和回忆往事的文章,皆是出自内心的有感而作,格调和语气都和其他的文化批评文章不太相合;另有不少音乐文章,全是“乐迷”瘾发作后游戏文章,不可以专业水准鉴定。一并收集于此,聊娱各乐迷发烧友。至于这些杂文是否还有多少价值和可读性,只有留待读者公论了。

本书献给子玉——我生活中情迷的偶像。

2013年6月7日写于高雄旅次

目 录

001 小序

辑 一

003 晚期托尔斯泰

010 洋人眼中的清宫秘史

023 大江东去

031 情迷现代主义

037 闲话王文兴

044 漫谈狄更斯

050 漫谈韩素音

054 文化是什么？

059 香港的文化定位

- 068 四个城市的故事
087 台湾印象
090 香港诚品
093 侠女江青
099 忆也斯
104 永远的《今天》
114 追忆中大的似水年华
121 一个老教授的日记

辑 二

- 129 《安娜·卡列尼娜》的舞台艺术
135 向默片致敬
139 电影魔术师梅里埃
145 埃里克·侯麦影片杂忆
152 辛亥革命主潮中的逆流
157 忆索尔蒂
163 “索尔蒂极品”

166	音乐巨人马勒
173	新年音乐会
180	和在天堂的马勒对话
189	我和马勒的缘分
194	《沙滩上的爱因斯坦》与《茶花女》
200	那天,我看见歌剧里的萧红……
208	莫扎特的《女人心》
214	向李斯特和马勒致敬
218	李斯特与马勒的对话
222	沉默的见证者
227	梵志登的马勒
232	铃木导演《茶花女》的争议
237	策姆林斯基是谁?
242	“无极乐团”无极限
247	维也纳游记

沈从文小说选

辑一

晚期托尔斯泰

《托尔斯泰抑或陀思妥耶夫斯基?》(*Tolstoy or Dostoevsky?*)是著名的文学评论家乔治·史丹纳(George Steiner)所写的一本书名,我多年前看过,内容已经忘得一干二净,只依稀记得他的结论是:各有千秋。当代世界各大作家之中,也各有托翁和陀翁的粉丝,但妙的是更有反陀翁者——昆德拉(Milan Kundera)即是其一,但他崇拜的卡夫卡却是陀翁的忠实读者,名作曲家马勒亦是如此。拥托翁的在中国更有人在,鲁迅的友人许寿裳曾赠给他八字对联:“托尼学说,魏晋文章”,可见早期的鲁迅也是师崇托翁的,但却译了陀翁的早期小说《穷人》。茅盾当年也是独尊托翁的,似乎在他的西洋文学论集中没有太多关于陀翁的文字。两人的中文译文中,最新出版的是草婴译自俄文的《战争与和平》。

以赛亚·柏林(Isaiah Berlin)爵士的那本小书《刺猬与狐狸》，被我屡次引用，原书却是讨论托尔斯泰的史观的。柏林爵士生前特别钟情俄国文学，甚至迷倒在前苏联女诗人阿赫玛托娃的石榴裙下，在他的《俄国思想家》一书中畅谈十九世纪俄国思想史，但似乎对陀思妥耶夫斯基小说中所展现的思想不屑一顾。俄裔小说家纳布可夫(Vladimir Nabokov)在他的《俄国文学讲稿》中说：“托尔斯泰是最伟大的俄国散文小说家”，他的尺度是散文(prose)技巧，而非思想内涵，所以他列出来的前四名俄国伟大作家的排行榜是：托尔斯泰、果戈理、契诃夫和屠格涅夫，陀翁被排在榜外。他还不忘揶揄一番：“这犹如给学生打分数，显然陀思妥耶夫斯基和素提可夫(Saltykov)正等在我的办公室门外，要和我讨论他们的低分数。”纳布可夫又说了一句：“当你读屠格涅夫的时候，你知道你在读屠格涅夫；当你读托尔斯泰的时候，你读它因为你停不下来”，真是一语中的！我去年重读《战争与和平》的英译本，废寝忘食，停不下来，读《安娜·卡列尼娜》时更是如此。然而，我介绍这两本小说给朋友看，朋友却读不下去。想来香港的大部分读者皆如此。我个人在早年旅美求学时就迷上了陀思妥耶夫斯基，特别是他的《卡拉马佐夫兄弟》，并曾为